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0-011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5666号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恩心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

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